

4-5 法律規定之議題

桃園市蘆竹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實施法定議題課程
教學活動彙整表

編號	特色課程主題 / 教育議題名稱	實施時段	實施對象	實施方式	節數		教學重點：含教材（自編或改編等）、教法、教學資源、配合專案等	負責教師（級任或科任）	備註
1	性別平等教育	晨光時間彈性課程	一~六年級	性侵害、性騷擾防治影片宣導	1 小時	每學期至少 4 小時（6 節）	透過影片的呈現，提升兒童家暴暨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之正確認知，建立無性別歧視教育環境。	輔導室級任老師	獨立授課
		晨光時間彈性課程	一~六年級	校內語文競賽融入性別平等議題宣導	1 小時		透過文章、漫畫或書法等方式，從兒童的視角，詮釋對於性別平等的概念，藉以宣達予其他同儕。	輔導室級任老師	
		晨光時間彈性課程	一~六年級	性別平等議題校刊徵文活動	1 小時		利用兒童最親近的校刊文物，安排性平相關的漫畫或文章，藉以達到觀念的宣導。	輔導室級任老師	
		晨光時間	一~六年級	性別平等教育月短劇演出活動	1 小時		藉由兒童戲劇的角色扮演及狀況模擬，導入性別平等（自我認識、自我保護、情感教育等）議題。	輔導室級任老師	
		兒童朝會	一~六年級	性別平等議題時事宣導	2 小時		性平案例宣導說明，傳達性別平等意識，杜絕校園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	輔導室級任老師	

		晨光時間 彈性課程	一~ 六年級	配合節慶 活動融入 性別平等 議題	2 小時		學校辦理的各項活動當中，適時的融入性別平等議題，更能從互動當中，強化兒童對性平的認知。	輔導室 級任老師	
2	家庭教育	晨光時間 彈性課程	一年級	班級實施 家庭教育 課程	6 節	每學期至少4小時（6節）	主題：家庭樹 第一堂：我的家人 第二堂：我愛我家 第三堂：繪本共讀：最特別的東西 主題：小小整理王 第一堂：「物品歸位」-分分看 第二堂：「物品歸位」-找到家了 第三堂：「自己的東西自己收」-書桌大展	級任老師	
		晨光時間 彈性課程	二年級	班級實施 家庭教育 課程	6 節		主題：家事！家事！誰家的事？ 第一堂：家事！佳事！ 第二堂：佳事在我家 第三堂：我是家事小高手 主題：家規 第一堂：家規—家規是什麼？ 第二堂：家規—家規有多少 第三堂：家規—我家的家規	級任老師	
		晨光時間 彈性課程	三年級	班級實施 家庭教育 課程	6 節		主題：時間管理與作息安排 第一堂：時間真奇妙 第二堂：我是時間之主 第三堂：假日生活真有趣 主題：家庭溝通模式與技巧 第一堂：眉目傳情 第二堂：真情告白(1) 第三堂：真情告白(2)	級任老師	

		晨光時間 彈性課程	四年 級	班級實施 家庭教育 課程	6 節		主題：家庭壓力 第一堂：家庭事件簿 第二堂：家庭大不同 第三堂：家庭資源管理 主題：消費與理財 高手 第一堂：家庭收入哪裡 來 第二堂：儲蓄就從現在 起 第三堂：聰明的消費者	級任老師	
		晨光時間 彈性課程	五年 級	班級實施 家庭教育 課程	6 節		主題：家庭吵翻天 第一堂：溝通的藝術 第二堂：家庭會議 第三堂：家庭吵翻天 主題：有你真好 第一堂：有你真好（1） 第二堂：有你真好（2） 第三堂：有你真好（3）	級任老師	
		晨光時間 彈性課程	六年 級	班級實施 家庭教育 課程	6 節		主題：青春啟航—— 學校特色課程 第一堂：幻影城 第二堂：媒完媒料樂園 第三堂：普坦遜半島 主題：家庭變化的 因應 第一堂：人生的轉折 第二堂：我的家庭「變 奏曲」 第三堂：我能做什麼？	級任老師	
3	環境教育	晨光時間 彈性課程	一到 六年 級	融入彈性 課程	6 節	每學 期至 少4 小時 （6 節）	透過教師的指導進 行校園環境大掃 除。	輔導室 級任教師	
		晨光時間 、每周二 中午	一到 六年 級	融入彈性 課程	6 節		透過級任導師的指 導教學，讓學生了 解垃圾分類的重要 性，進而落實垃圾 減量及資源分類回 收。	輔導室 級任教師	
		10 月份	一到 五年 級	實地參訪	7 節		一到五年級的在地 化戶外教育，可讓 學生真實踏訪相關 環境教育場域，以 達真實體驗。	輔導室 級任教師	
		級任教師 自定	五年 級	實地參訪	7 節		五年級參訪潤仔壠 環境教育中心，以 了解碳足跡及綠建	輔導室 級任導師	

							築等相關知識。		
		週會時間	一到六年級	週會宣導	1節		透過外聘講師入校進行環境教育相關議題的宣導活動。	輔導室	

說明：

1. 實施時段:指非領域課程之時段。
2. 實施對象：年級、班級或跨學年之說明。
3. 實施方式：如搭配校訂課程之閱讀課……。

備註：

1. 性別平等教育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7 條規定，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

2. 家庭教育

依據《家庭教育法》第 13 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3. 環境教育法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年應訂定環境教育計畫，推展環境教育，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參加 4 小時以上環境教育。